

托兒服務計畫/服務提供者登記申請表檢查清單

所有新計畫與服務提供者均必須向兒童服務管理局 (Administration for Children's Services, ACS) 提交申請表及下列文件。請將所有表單與文件郵寄至 **NYC Children - VEU, PO Box 130, Maplewood, NJ 07040**，或透過電子郵件傳送至 VEU.Prog.Prov@acs.nyc.gov。

所有新計畫與服務提供者

- 托兒服務計畫/服務提供者登記申請表 (CFWB-048)
- 紐約市健康與心理衛生局 (New York City Department of Health and Mental Hygiene, NYC DOHMH) 或紐約州兒童與家庭服務辦事處 (New York State Office of Children and Family Services, NYS OCFS) (若在紐約州外，則為適當的托兒服務許可辦公室) 所核發的托兒服務許可證、執照或登記證的清晰副本
- 明列稅務/雇主身份識別號碼 (Tax/Employer ID Number, TIN/EIN) 的國稅局信函或帶簽名的社會安全卡的清晰副本
- 已填妥的 ACS 兒童照護優惠券計畫付款表 YMS 條款與條件
- 已填妥的 YMS 直接存款授權表
- 已填妥的 IRS 表單 W-9

依計畫或服務提供者類型列出的其他表單

除上述六項外，特定計畫或服務提供者必須為每名新登記兒童提交下列表單或文件。有關如何填寫此類表單的疑問，請致電 (347) 708-7800 與 WHEDco 聯絡。

非正式照護人 (親戚、鄰居、朋友)

- 每名新登記兒童的合法豁免居家托兒服務與合法豁免家庭托兒服務提供者登記表 (OCFS-LDSS-4699)。兄弟姊妹可使用同一份表單。
- 非正式托兒服務提供者身份和住所證明 (CFWB-004)
- 僅限親戚提供者：背景調查授權書 (CFWB-047)

合法豁免的無執照計畫，其中包括夏令營

- 每名新登記兒童的合法豁免團體托兒服務計畫登記表 (OCFS-LDSS-4700)。兄弟姊妹可使用同一份表單；但是，如果計畫同時包含學齡前與學齡兒童計畫，則必須為每項計畫提交單獨的 4700 表單。
- 僅限學齡前計畫：由紐約市健康與心理衛生局 (DOHMH) 所核發的第 43 條學校學齡前教育計畫存檔證明書的清晰副本

有關執照申請的疑問/問題，請透過 childcareinfo@health.nyc.gov 與 NYC DOHMH 聯絡。有關 DOHMH 執照和許可證的詳細資訊，請造訪：<https://www1.nyc.gov/site/doh/business/permits-licenses.page>